

议题 3 (C)

亚太地区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

尊敬的各位代表：

大家好！首先，请允许我代表能源互联互通专家组对秘书处全面详实的介绍表示感谢！

当前，各国均在致力于推动疫情后的经济复苏，推动构建绿色低碳的能源发展体系已成为各国的共同行动。亚太地区作为全球人口最多、能源消费量最大的区域，保障其电力供应是促进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电网的互联互通有利于实现更大规模的电力贸易，有利于更大范围内资源的优化配置，有利于增强可再生能源的消纳能力和消纳范围，推动更大范围的电力可及性。

《亚太地区电力互联互通路线图》作为亚太地区首份该领域的政府间文件，汇集了区域内各成员国和国际专家的智慧和努力。中方作为能源互联互通专家工作组主席单位，组织编写了《亚太地区能源互联互通路线图》研究报告，在联合国亚太经社会能源司和中国国家能源局的召集下，同多国专家一道就路线图九大战略内容及落实举措进行了深入研究，先后组织了四次专家工作组会议和多次非正式磋商会，广泛听取并充分吸纳了各成员国和国际专家的意见和建议，最终就路线图内容达成了共识。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在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工作成果，并将在 2022 年 12 月之前发布主题为能源互联互通的《区域趋势报告》；我们的专家工作组每年将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并发布电力系统互联互通相关的出版物，积极为 2023 年第三届亚太能源论坛的召开做出贡献。

最后，再次感谢各成员国对能源互联互通专家组工作的大力支持，希望通过大家的紧密合作，为亚太地区能源可持续发展做出新贡献。谢谢大家！

(中国国家能源局国际合作司)

议题 3 (A) 中国常驻亚太经社会代表处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能源领域可持续发展，并将其融入国家发展规划。中方制定《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2016—2030）》，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等工作，明确能源发展中长期目标和主要任务。近年来，中国能源贫困问题基本消除，能源结构调整步伐加快，清洁能源装备技术不断升级，国际合作交流进一步加强。

第一，消除能源贫困。中国已在 2015 年全面解决无电人口用电问题，实现人人享有电力目标。中方持续实施农网改造升级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电网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能力，满足城乡用电需求。

第二，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中国坚持能源清洁低碳发展方向，大力发展水能、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去年，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 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 左右。”截至 2020 年底，中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已达 9.34 亿千瓦，同比增长约 17.5%。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约 2.2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8.4%。中国可再生能源整体开发利用规模居全球首位。

第三，积极推动国际能源合作。近年来，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引领下，中方积极向发展中国家援建能源类基础设施、提供清洁能源设备，帮助有关国家提高现代能源和清

洁能源普及率。中方积极参与全球能源治理,推动构建“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中方深度融入全球能源转型变革,研究推进与有关国家在可再生能源、智能电网、智慧能源、能源互联互通等方面合作。

中国期待与亚太国家加强清洁能源合作,共同推进亚太地区可持续发展。